

临沂民生工作简报

第 3 期
(总第 105 期)

临沂市政府研究室民生办

2018 年 1 月 18 日

2017 年度全市重点民生事项完成情况通报

2017 年，在市委、市政府正确领导下，全市各级各有关部门勇于担当、密切配合、开拓进取，全力以赴推进十大类百项重点民生事项，绝大部分完成了年度任务，取得较好成效。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，有 95 项完成年度任务，其中，有 53 项提前或超额完成年度任务，42 项按时完成年度任务；有 5 项因上级政策调整、手续办理滞后等原因，未完成年度任务（详情见附表）。全市财政用于民生支出 486 亿元，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2%。

2018 年是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，也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关键之年。市委、市政府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，确定了全市十大类 100 项重点民生事项，要求全市各级各有关部门作为硬任务，采取更有力、更务实、更创新的措施，加快推进步伐，确保圆满完成，为持续提升

人民群众的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，建设“大美新”临沂做出新的更大贡献。

报：市委常委、市人大常委会主任、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、市政府副市长、市政府党组成员、市政协主席、市政协副主席，市委、市人大、市政府、市政协秘书长、办公室主任，市政府副秘书长、办公室副主任

发：各县区委、政府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、经济技术开发区、临港经济开发区党工委、管委会，市民生建设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单位

签发：郭景军 审核：朱文峰 编辑：盛丽 电话：8726095